









4.1船舶火灾的预防



主讲: 赵春生



4.1.1船舶火灾的主要原因



一、发现者的行动 任何船员在船上发现火灾,要保持镇 静并立即大声呼叫报警,迅速按下附近的 手动火灾报警按钮发出警报。发现火灾时 ,不论火势多么小,除确有把握,使用单 个灭火器可将火迅速扑灭,否则在发出警 报前,发现者不应试图先去灭火。【图1





发出报警后,若是着火点范围小,立即取用附 近合适的灭火器材,针对火的类别进行施救, 力争能控制火灾蔓延,若火势较大,个人没能 力将火扑灭时,应尽可能坚守现场,监视火情 发展,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对火势进行有效控制。 如关闭门窗及通风系统、切断电源、疏散易燃 易爆物品、用水冷却火场周围舱壁和甲板等。 如可能, 向驾驶台报告起火的地点、火的的种 类和范围、已采取的措施和效果。



通知机舱备车,采取转向、减速、停 车或倒车等措施操纵船舶使失火地点 处于下风,防止火势蔓延。正确显示 相应信号。在适当的时候将火灾发生 的时间、地点、火的种类、发现者的 姓名以及当时的船位等内容详细记入 航海日志。【如图】







三. 全体船员的行动

1. 听到警报后,船长应立即到驾驶台,指挥 全船的灭火行动。所有船员(除航行值班人 员之外)要按照消防应变部署表指派的任务 ,佩戴好个人的防护用品,携带消防器材, 在两分钟内奔赴指定的集合地点,听候船长 的统一指挥, 在现场指挥(大副或者轮机长) 的指挥下展开扑救工作。消防水龙应在警报 发出5分钟内出水。【如图】







2. 消防应变中如发现有人员受伤或者 被困,应立即向现场指挥报告,现场 指挥则立即向总指挥报告,总指挥根 据当时的具体情况下令调整原定部署, 立即展开救助受困人员的行动, 在任 何情况下救助人命都是重中之重。【 冬5







3.在救火应变的过程中,全体船员 必须团结一致,同舟共济,协同作 战。要在思想上做好可能弃船的准 备。当救火转入弃船时,船员应立 即到达弃船应变岗位。 【图6】





【如图】

4. 在救火应变过 程中,当船舶火 灾失控后, 殃及机舱, 焚毁救火 动力、灭火管系 , 且火势蔓延至 整个上层建筑时 , 船长应下达弃。 船命令。

- 5. 弃船命令发出后, 部署表内指定的人员应分别携带 所分管的如下各项物件, 并负责保存:
 - (1) 船舶航海日志、轮机日志以及车钟记录簿等。
 - (2) 船具目录。
 - (3) 各项船舶证书及机密文件。
 - (4) 现款及账单。
 - (5)精密仪器等贵重物品。

机舱值班人员应在得到船长通知后方可离开岗位。 如遇车钟损坏,则以口令宣布。船长、政委必须在全体旅客及船员离船后,最后离船。



四. 灭火后的行动

在确认火灾被完全扑灭后,应彻底检查 整个火场及周围,不留任何火灾隐患,安排 专人留守火场进行防复燃巡视。 采取必要的通风换气、排烟、排水和降温等 措施。规整消防器材和消防系统。认真总结 经验和教训,认清自身的不足,积极整改并 予以落实。避免事故的再一次发生!



THE END!